

## 藏明之沙

那男人見到他時，滿臉不可置信的驚詫，一雙猛禽似的眼睛瞪得炯利，朝他喊了一聲「嚴英」。他猜想這十之八九就是自己的名字了。

沮喪的是，入耳半分親切、熟悉、彷彿找到歸宿的感覺都沒有。他自是想多問那男人一兩句，有助讓自己混沌的頭腦最低限度理出點什麼來，哪怕殺出一縷蜘蛛絲般細的清爽路也成，但眼下他顧不了那麼多，他的頭奇痛無比，痛到他想把手指插進眼窩裡把那只瀕臨爆開的眼球給摳出來；不僅顱殼和眼球，他全身犯著說不清的痛，想開口說話舌頭都不情願搭理自己，一張臉從裡到外好似被攪揉在一塊兒的麵糰，整身骨架子像要各自飛奔地離散了。

男人走在前頭，對他漠不關心，回身望一眼都嫌吝嗇，他拖著一隻發麻的腳努力跟上男人的速度。從背影看，男人穿著剪裁合襯的襯衫，袖口捲至手肘，有一副寬肩膀，乍看瘦削，其實是因為身材頗長，仔細瞧就發現襯衫底下繃撐出結實的肌肉線條。男人走路的速度很快，以輕巧的彷彿蹦跳一般的步伐蹬下台階，儘管悶住的兩耳裡頭嗡嗡作響，他卻感覺生出幻覺，恍似聽見男人發亮的皮鞋敲在地面上那伶俐的踢踏聲。

從他清醒過來，頭腦裡完全就是人們常說的一團糝糊，爛稠一片，沉甸甸得像要把他整個人拖拉到地底去似的，胸口也難受，呼吸都得正經減三分，稍微一使勁就抽痛。可讓人感覺窒息的不是肺而是腦袋，腦袋脹的那股壓迫感弄得人喘不過氣。懊恨的是爛沉的腦袋瓜子裡，竟是什麼也沒有的，不可思議的空無！他什麼也不記得，貨真價實的一片空白，別提他第一個清醒過來覺察到的是自己身在牢獄中。

這種硬是想不起什麼的感覺叫人深深不痛快，也許是尚處於遲鈍，還沒輪到理性上的不適坦——因為不記得自己是誰、在哪裡、發生了什麼事而產生的慌張焦慮；僅是單純本能上的，你拼命想要從腦海裡喚起某個什麼卻想不起來的那種急切的憤慨。平常人開口欲提到某人的名字、方才剛要議論的八卦、想賣弄的笑話，一閃瞬卻在腦殼裡無影無蹤，越想不起來越著急想，這類屁大的事給掉了都讓人氣急攻心，何況他把整个人生都給忘了。

人在慌張的時候多半敏感又膽怯，然而在慌張時也會夾雜著惱怒，一惱怒，總是要遷怒於人的，他卻無人可遷怒，因為腦中不存有任何形式、任何分類的名單，眼前只有那個來看守所接他的男人。

走出室外發現原來是黑夜了，煙灰的天空一顆星也看不見。上了車他把頭輕靠在窗玻璃上，橫豎有東西勉強托住他這顆恨不得能自己剝下的腦袋，總是舒服一些。眼角餘光瞟到玻璃上映照出朦朦朧朧的自己的影子，卻不成一個清晰的輪廓。

夜晚的車窗外黯淡的景致對他來說毫無意義，他什麼都無法辨識，事物那樣隱

晦，教人絕望地那樣陌生，那陌生給他帶來一種憎煩，奇的是，倒是這憎煩令他感覺有股熟悉。即便如此那也稍縱即逝，他無法從中捕捉到什麼。

駕駛座上的男人一隻手放在方向盤上，另一手把深藍色的領帶拉鬆了扯下，往後座一扔，從口袋裡掏出煙，咬出一根，用打火機點燃，把車窗放下一點兒，「符老打電話給我，叫我把你弄出來，他沒說是你，我到的時候，發現他都處理好了。看到你我還真嚇一跳……」男人停頓了一下，笑了笑，黑暗裡他那雙銳利的眼睛像夜行動物般好似發出熒熒跳動的光，晶亮閃爍。「我還以為世界上已經沒什麼事好讓我驚訝了。」

他沒答腔，雖然他很想問為什麼，但他甚至搞不清楚此刻自己有多想知道。他等著男人再多說一點，男人卻恢復靜默。

照男人這樣的說法，他兩原本是認識的，也不知是什麼關係，他忖著該不該跟男人老實承認，他什麼都不記得。從鼻子裡流出溫暖的液體，用手指摸了摸，是血，這才發現胸前的T恤上沾滿血跡，從他清醒到現在尚未照過鏡子，此刻他才想到自己的模樣或許一團糟，關於此，身邊這男人一逕視若無睹，未曾有過任何關切，照這態度看來，他心中估計自己跟這人應當算不上朋友的關係吧？猶豫半晌，他終於開了口，謹慎地選擇遣詞用字，「我想，我應該知道你是誰，可我不知道……聽起來有點怪，我什麼事都想不起來，這挺嚇人的…但樂觀一點想，說不定是暫時的現象，眼下也許有點失禮，但也許你不介意告訴我你的名字？」

男人轉過臉，那雙不容情的凌厲眼睛盯著他，他禁不住瑟縮了一下，他一瞧那男人兩道粗黑的眉毛蹙近了，貌似帶著一種猙獰的神氣，該不會自己在這混沌狀況下糊里糊塗惹毛了不該惹的人？便急了起來，辯解一般：「我沒開玩笑，假使我原先知道你的名字，你再說一遍也沒什麼損失呀？」接著他把腦袋咚地靠回車窗上，揉了揉自己的眼眶，低聲咕濃著：「說什麼都不是，讓人以為是傻子，也非我樂意…」

「端飛。」男人簡潔地說。

他愣了半晌，才意識到男人回答了他先前的問題。

「沒有印象。第一次聽見這個名字。」他歪著頭思索，內心不乏失望，這兩個字提供不了什麼幫助，就跟他剛才聽見自己的名字一樣，全然事不干己之感。男人輕搖了搖頭，他以為那是困惑或者思索，忽黯忽明的路燈亮光灑在男人臉上，他瞧見男人揚起的嘴角，又或那是笑容？

「剛才本想問你這五年都躲在哪兒？為何沒聲息，但繼而一想，你若想說自然就會說，你若不願意說，問了也是白問。」端飛說。把煙蒂往車窗外一丟，關上車窗。「敢情這謎解不開了，你自己也不記得。」

「五年？所以說，這五年你都沒見過我？」

男人沒說話，答案意味著「是」吧！

鼻子給發脹的黏膜塞著，他想深吸一口氣，但肋骨一膨脹就全身痛，他把這口氣分成一小段一小段來吸，然後他以一種細小尖銳的聲音，帶著點兒諷刺的口

吻：「那麼，這也同時意味五年前你見過我了！好極了，對於我瞭解過去可一下有了長足的進展。」

他望了望窗外。「這是哪兒？」

端飛瞅了他一眼，微笑道：「這兒的山路，大概六、七年前，我和我一兄弟常在這兒跟人賭賽車。」

他輕輕「噢」了一聲，對這話題似乎興致不大。

「開始賭的都不大，賺不了多少錢。後來咱們便專挑那些開豪華跑車，可技術很次的傢伙。我那搭檔擅長挑釁，天生這麼個絕佳秉賦，特別會激怒人，咱們會耍弄這些傻逼，多半先讓他們贏那麼一點兒，好接著賭注加大，有時候一晚上可以贏到十多萬……。」

他發覺端飛說話有一種極吸引人的聲調和節奏，他的聲音即使低微的時候都有一種宏亮，他會偶爾邊說著邊轉過臉，露出促狹的，難以捉摸的笑容。

「也會碰到輸了不願意還錢的，我這搭檔又善另一個本事，很曉得…或說很熱中逼人吐出錢來，可麻煩的是他下手不知輕重，有一次把人打殘了，對方是縣長的獨生子，也不過二十多歲，兩條腿從此不能走，連命根子也硬不起來了，他爹誓言非報仇不可。」

端飛停頓了一下，瞄了他一眼，彷彿在觀察他的反應，又似只是不經意。

「我這搭檔呢…誰知這渾小子在外頭都報我的名字，搞得那爹派人滿城找我，把我搞慘了。」

「為什麼？」他問。

「什麼為什麼？」

「有本事耍狠，不敢自己承擔？」

端飛那對銳利的黑眼睛裡有東西在閃耀，卻無法看清是一種威脅性的嚴峻還是好玩的神色。

「你說呢？」

端飛揚了揚嘴角。

「讓我猜麼？我猜啊…人不用負責的時候都是勇敢的。」他閉上眼，淡淡地說。一睜眼，從端飛的側臉瞧見他挑了一下眉毛。「噢，原來如此。」

接著是靜默不語。

方才他還有點兒滿意自己的答案挺有點兒智慧，但端飛的沈默不知什麼原因總給人帶來一種壓迫感，弄得他起自我懷疑了。

「你知道我說的這兄弟是誰？」端飛突然開口。

「我哪會知道？都說了我什麼都不記得……」

他按奈著一股厭煩，可抱怨來不及說完，便被端飛打斷：「就是你。」

他張嘴露出一臉痴呆相，半天領會不過來。

思索了一會兒，好似認真要釐清某種真相的態度：「這麼說來，我跟你是有仇的了？」

「那倒不至於。」端飛語氣平淡地說。「在你所有闖的禍當中這還不算最壞的。」

我一定是在作夢，他心想，我應當捏一捏自己的手臂來驗證我是不是在作夢。隨即他領悟這是一種多麼愚蠢的想法！他此刻全身疼痛，最不需要的就是去捏自己的手臂看自己能否感覺痛。一陣暈眩衝上腦門。

「你要帶我去哪兒？」

「你想去哪兒？」

「我不知道。」

「你現在有兩個選擇，別問問題，跟著我。或者，在這裡下車，自個兒想辦法，你愛幹麼幹麼。」

「那怎麼行？」這兩個選擇都不合他的意。

「老實說，我並不在乎你選擇什麼，因為我得先煩惱我自己該選擇什麼。」端飛接著說：「我也有兩個選擇，一個是讓你跟著我，一個是，把你送回牢房去。」

「我不…」

端飛打斷他。「沒聽懂麼？我說的是我的選擇。解決你的問題不是我的義務。」

「你這話讓人很受傷。」

端飛嘆了口氣，一臉困擾。

「你記得自己是犯了什麼事被逮嗎？」

他沒答話，他怎可能記得？他想俏皮地聳聳肩，卻沒有力氣。

「那麼，你也不記得自己幹這不是第一次了？」

「幹什麼？」他一臉呆樣地說。

端飛給了他一瞥，彷彿想看看他說這話的表情。

「不記得是好的，要是我也情願不記得。」端飛淡然說。

「也對，會給關了總不可能是好事。」

端飛搖頭笑了笑。「我怎覺得你貌似事不干己的樣子？」

「當然了，我不知道呀！想著急也使不起勁來啊！」

「是麼？」

不是。他在心裡悶哼了一句。他但願自己有本事記得自己其實是個精明人，那麼他現在就是裝作一個傻樣，否則他就不幸是真傻了。他應該要著急的，他也著實著急，即便他的腦子現在很遲鈍，他都能覺察事態有多不妙，可那遲緩的危機感卻像蛙蟪踩在自己的黏液上慢吞吞地爬，他的著急或更像早晨趕著出門卻怎都找不著那雙該死的襪子；穿別雙襪子不是不行，只不過和褲子的顏色比較沒那麼搭而已。人大抵都只著急在乎的事，而你多嚴肅地想人生？

他懶洋洋地想著，胸口那股窒悶的壓迫感越來越強，腦袋裡有個鼓咚咚擊打著，沒有聲音，卻晃震得他好似在一艘大浪中顛簸的船上。

突如其來響起的尖銳噪音嚇了他一跳，還沒回神會意那是什麼，只見駕駛座上的端飛稍微側傾身子，背脊頂著椅背踞了踞屁股，一隻手從褲口袋裡取出手機。冷淡地「喂」了一聲，可隨即卻在那深沈的聲音裡生出一種充滿趣味的溫和。「下午去啦！我親自去的……己所不欲勿施於人，他那個老婆太難搞了，我捨得讓你們這些傻逼去？只好自己來…算我走運，到的時候他老婆根本等不及，已經

開著那輛凱雷德出去了，完全駕馭不住，把停在馬路邊上的一排車全剷了。什麼人會想到買凱雷德給老婆當生日禮物啊？真是毛病，這會兒連他閨女都把整件事怪在我頭上…沒，我根本沒開口，他就擺著手叫我滾啦，說他那小心臟現在吃不消再聽添亂的事了。……唉，你當我什麼人，我哪記這麼多？…我在開車，現在沒法看…張家口，回去還 160 公里，晚點再回覆你。對了，明早讓小李給海關那邊打個電話。…好咧…」

他在一旁沒怎麼聽著，端飛的說話有一句沒一句從耳邊飄過，一會兒他倒生出羨慕之情，人能對自己在幹的事看得如此理所當然，用一副順理成章的口氣去說去做，本是普通人每日的尋常生活方式，於今看來卻讓他感覺無比地意氣，無比地犀利。

他望著端飛說話的表情，充滿戲謔的笑容，又唉聲嘆氣的，掛了電話端飛瞬即面無表情地靜默了好一會兒，電話還拿在手裡，一邊開車一邊低下頭在手機上滑了滑，似乎想撥某個號碼，卻又猶豫，終於把手機往置物箱一扔。彷彿知道他正瞧著，端飛轉過臉對他似笑非笑地咧了咧嘴。

「因為你先前那樣說，我以為，呃…我以為，你是一個賽車手呢！」他說。端飛張大了眼睛瞪著他，眼神裡閃動著一種深感趣味的神采。

「賽車手？靠賽車能吃得了飯啊？我是一個生意人啊！」

他臉上起了一股躁熱，撇了撇嘴。「我什麼都不知道，什麼都不記得，我羨慕你，能清楚知道自己在做什麼，毫不疑問地解決問題真好。」

「誰說的？」端飛眨眨眼，「我從來不清楚自己在做什麼，從來沒有毫不疑問地解決問題。我疑問多著哪！」說罷大笑。

這大笑的聲音是很坦直的，毫不矯作虛假，非但不勉強，甚至帶有一種吸引人的魅力，他自己也希望能有那樣的笑和笑聲的，那無疑也是能安慰人的，因為無論任何時候一個人自然適意的、帶著混合著自信與自嘲的笑都能使在場的人放鬆並感染到幽默的愉悅，可他老覺得有種奇怪的，他無法解釋的雜音在裡面，某種危險的訊號。

車駛進加油站，端飛下了車，他便立刻打開置物箱東翻西找，要找什麼、看什麼他也不知道，心中只是勉力想搜尋些有助於喚起他記憶的線索，因為太慌張，手甚至還顫抖著，突如其來的尖銳聲響又嚇他了一跳，這是方才聽過的聲音，此時陰暗的車內被一種詭影幢幢的藍光給抖索地亮了起來，是端飛的手機螢幕，來電人顯示「符老」兩個字。符老？不就是端飛提過的，要他把自己弄出來的人？未經思索他便接了電話，他壓低了聲音短促地「喂」了一聲。

「接到人了？」電話那頭說。

他沒回話。

「驚喜還是意外？」

這是個問句嗎？該回答嗎？就算該回答也不能回答啊，他心中咒罵一聲，騎虎難下，可又急切想知道對方接著會說什麼。他縮著肩膀瞧了一眼車窗外，沒見端飛蹤影，大概是走進商店裡。

「是不是改變心意了呢？你瞧瞧為了說服你參加比賽，我是費了多大的苦心呀！即便為了姑娘從天上摘月亮都沒這麼費勁，我要是你，現在都要感動得嗚咽流淚了。還有那輛賽車，你會喜歡，你絕想不到我給你弄來什麼車的，你知道…唉，你這個人太傲慢，什麼都看不上眼，什麼都不在乎，什麼都可有可無，但你還是喜歡好東西，這一點我太清楚你…沒多少時間了，快做個決定吧！」

對方掛斷了電話，他一驚，猛一抬頭便見端飛走近，慌張地把手機丟進置物箱，就這瞬間，電話又響了起來。

差點他反射性地想把電話拿起，端飛先了一步。他心中喊了聲糟，可能是符老又打來，那麼端飛要發現他偷接了他的電話。

「喂？…我在加油站哪…都什麼時候了…不可能，你把明細再對一遍…不，那個是在我去德國以前…」端飛嘆了口氣，揉著眉心 and 太陽穴，一邊說著電話一邊走遠。

一會兒嘴裡叼著香菸的端飛走回來，眼睛盯著手機，拇指在機上滑著，他心頭一緊，端飛抬頭望向他，「你接了我的電話？」

他低頭說了聲「對不起」，這是無可辯解的事。

「符老跟你說了什麼？」

端飛直直看著他好一會兒，不是用他那逼人的鷹隼般的眼神，而是柔和地眯著眼。

每當他與他的視線相對，他就露出一種欲言又止的表情，想吐露、想發出疑問的慾望惱人地翻攪，卻像擱在市場攤子上的活魚嘴唇一張一合，吐不出泡沫，兩道垂下的眉毛呈現可憐的八字型。此刻腦中閃過的念頭是，符老方才在電話裡說的，一開頭提及接到的人，應該就是自己吧？可接下來的他一句也聽不明白。

他聳聳肩，咳了幾聲嗽，倒不是故意用來掩飾困窘，裝可憐脫罪，打從上車起他一直感覺整個五臟六腑攪扭著，喉嚨裡也一直卡著黏糊糊的東西，時不時一口氣上不來，他是憋著，怕咳了全身劇痛，這會兒顧不著了。

「唉，你這個人，真是要命。」端飛伸出食指晃動著，皺著一張臉，然而與其說是怪罪或不悅，不如說更像是演話劇一般。

「我告訴你啊，私接別人電話是罪大惡極的，但這次我就不計較，你自己接了符老的電話我還省心，有些事瞧這情況，我不知道從何開口呢！折騰死我…你呢？你跟他說了什麼？」

「什麼也沒說，他以為電話是你接的。」他小聲說。

端飛揚起嘴角，燈光映在他的黑眼瞳裡好像月亮投射在晃動的水面，忽上忽下地飛舞，被這眼神直視，他感到臉上一股躁熱。他發覺端飛很習於直視人，那目光有時是漫不經心的，有時溫柔得讓人神魂顛倒，有時又令人背脊發寒，他心中閃現一個念頭，不是關於端飛，是關於他自己，他不擅長直視人，也害怕被凝視，好吧，勉強強這算是在恢復記憶上他又往前邁了一步？

可另一個問題躍入腦中，他身無分文，沒有電話，沒有錢，什麼都沒有，他就

身上一件骯髒的混合著汗臭和血的味道的T恤，一條破牛仔褲，口袋裡空空如也，他連鞋都脫下來檢查過了，沒藏任何東西，他不知道自己是誰，不知身處何地，不認識半個人，從他清醒到現在，他之所以還挺悠哉，因為他不是一個人，他並不孤單，他天真、理所當然卻沒道理地相信身邊這個男人活該為他負責，即便他都說了沒這義務。這種沒根據的一相情願是危險的，假使端飛現在棄他而去（聽起來更合情合理）他就麻煩大了，他怎還能如此老神在在？全都是因為他的頭暈、頭痛、全身疼痛害的，害他傻得。現在端飛是他唯一的救命繩，他得死抓著不放，他早該想到的，他其實應該集中精神一點、認真嚴肅一點、放下他那糊塗的倔強一點地去多討好眼前這個男人。

疼痛，暈眩，強烈的噁心，正當他虛弱地忖著他究竟該何去何從，突然迅雷不及掩耳地胸口一緊，一團濃稠液體便從口中噴了出來，完全無能控制這嘔吐的浪潮，他是真心不想吐在端飛這輛豪華的奔馳越野車上，並且在痛苦抽搐之餘並沒少感覺羞窘和懊惱，以致於無法抬眼瞧一下端飛。

端飛皺著臉嘆口氣，往路邊靠了停下車，他一打開車門，向外傾身，幾乎是把自己順勢摔擲至路面，跪在地上又吐了一會兒，抖著膝蓋再直不起腰來，若非強烈地不情願再在端飛面前丟人現眼，他真恨不得一翻身這麼躺下去。

感覺過了相當一段時間，他坐著不動，以為端飛好歹會踱過來探視關心一下，豈知那男人始終坐在駕駛座上，貌似毫無離開那座位的意思，可真是夠無情了，他恨恨地想著，這才聽見了端飛說話的聲音。又在講電話？這傢伙生意做得不小，還真他媽的日理萬機。

他吸了兩口微涼的空氣，因方才嘔吐而抽搐扭痛的胃部和頸子還感到僵硬，但胸口沒那麼疼了，他爬上車。

「緩過來了？」端飛笑嘻嘻地問。

他撇過頭去，沒說話。

車內一股嘔吐物的酸臭撲上鼻子。

公路兩旁無盡拓展出去的黑暗裡，白色燈光像一串一串漂浮懸掛空中的聖誕燈飾。

「我的手機呢？」他想到什麼似的突然問。他給關進去的時候想來他們沒收了他的手機，端飛接了他出來總該歸還給他。

端飛沒立刻回答，幾秒後才應道：「你的手機？你記得自己有手機？」

他怔住。什麼意思？他不相信他，他懷疑他的失憶是說謊？一會兒他才答道：「每個人都有手機的。」明明是實話，他卻奇怪地心虛。

端飛沒接腔，相當長一段靜默令他焦躁，沒錯，既然什麼都不記得，倒記得自己有手機，端飛八成覺得抓了他的辮子了，這不以為然的靜默，是要逼他自己承認說謊？

「是嗎？」端飛語氣平淡地緩緩說道。

「這麼久才回應，什麼意思？」

端飛搔搔頭髮，「只是在想我認識的人裡頭有沒有沒手機的。」

他不信他這故作漫不經心的態度：「那麼是有還是沒有？」

端飛轉過臉，咧嘴而笑，「還真沒有。」

那笑容坦誠得讓人愉快，幾乎予人頭腦簡單的感覺，和他那雙銳利的眼睛多麼不相配。

「你的個性倒是沒變。」端飛說。

他不明白那指的是什麼。

「符老是誰？」他問。

「符老？該怎麼跟你說呢？這可不好解釋。」

端飛的話停頓下來，他以為他不再說下去了，可半晌後又開了口。

「總之，你會知道的。」

這麼一句搪塞之詞，把他的種種不滿一下給激了起來，「我現在這種情勢，什麼都說不清楚，甚至我根本沒有可以說的，這合該被體諒，不算奢侈，不算任性吧？而你，怎麼說你知道的比我多，隨便說點什麼都行，你卻如此吝嗇，拒絕給予你眼前這個可憐又倒楣的人一點線索，對於他的困境和痛苦視若無睹……」

他那脫口而出的一連串聲音像黃蜂躁鬱地拍翅嗡鳴，既尖銳又模糊。

雖然想繼續指責下去，但他詞窮了，腦袋怕真是壞了，裡頭不剩什麼零星渣滓夠使了！他困窘地停頓下來，等著端飛辯駁，但他什麼表示都沒有。

就是這樣！就是這種沈默，令人不愉快。此時他徹底忘了方才做出的要討好端飛的結論。

誰知好一會兒端飛卻開了口：「不是你想的那樣。」

他瞧見端飛又皺著眉，露出一種苦笑的神情。他將那神情解釋為欲言又止，讓他想想，他總會繼續說下去的，總會做出不是那樣那麼是怎樣的解釋，他耐心抱著期待等，但端飛的話語結束了，一句「不是你想的那樣」就是全部，沒有再多。

他聽見自己的肚子咕嚕咕嚕叫了，叫得起勁，真不可思議，即使作嘔暈眩，整個人黏稠沈重又疼痛，卻覆蓋不了飢餓的嘶吼，他能聽見胃液和氣體翻攪的聲音，感受到吃東西的渴望，畢竟我還活著，他驚奇又感慨地想。

他正打算開口說他餓了，突然聽見端飛低沈的聲音：「我先帶你去見一個人。」出於直覺，他聽見這聲音裡充滿不確定的猶豫。